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 關於國有股份無償劃轉獲得北京市國資委批覆的公告

茲提述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2020年1月20日之關於國有股份無償劃轉的提示性公告、(ii)日期為2020年3月17日之關於國有股份無償劃轉的進展公告、(iii)日期為2020年3月18日之關於本公司收購報告書摘要的海外監管公告及(iv)日期為2020年3月18日之關於本公司簡式權益變動報告書的海外監管公告。

2020年1月20日，本公司接到第一大股東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北京國管中心」)通知，根據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北京市國資委」)通知，北京國管中心擬將所持本公司A股股份2,684,309,017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35.11%)無償劃轉(「無償劃轉」)至北京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京金控集團」)。北京國管中心持有北京金控集團100%的股權。北京金控集團實際出資人職責由北京市國資委履行，其實際控制人為北京市國資委。本次無償劃轉有助於北京金控集團進一步落實做強做優首都金融產業的戰略部署。本次無償劃轉完成後，北京國管中心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北京金控集團將直接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2,684,309,017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35.11%，成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本次無償劃轉未改變本公司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的情況。

2020年3月16日，北京國管中心與北京金控集團簽署了《關於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劃轉協議》。本次無償劃轉已取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出具的函件，同意豁免北京金控集團相關要約收購義務。北京國管中心、北京金控集團於2020年3月18日分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披露《簡式權益變動報告書》及《收購報告書摘要》。

2020年3月19日，本公司接到北京國管中心通知，本次無償劃轉已經收到北京市國資委《關於同意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將所持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無償劃轉至北京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批覆》（京國資產權[2020]15號），同意北京國管中心將所持本公司35.11%A股股份（2,684,309,017股）無償劃轉至北京金控集團。

本次無償劃轉尚待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對北京金控集團作為證券公司主要股東的股東資格核准。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履行免除要約收購的相關程序。

本公司將根據事項進展情況適時作出公告(如需)。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常青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0年3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常青先生及李格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仲福先生、張沁女士、朱佳女士、汪浩先生、王波先生及徐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根福先生、朱聖琴女士、戴德明先生、白建軍先生及劉俏先生。